

土地征收启动公告

(杭余征字[2020]第 534 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等法律规定，因杭州临平新城开发建设管理委员会实施阿里巴巴浙江云计算数据中心临平新城建设项目，拟征收星桥街道汤家社区农民集体所有土地，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征收范围

星桥街道汤家社区 8 组农民集体所有土地 0.0048 公顷（具体以勘测定界成果为准）。四至范围见示意图。

二、土地现状调查安排

杭州市余杭区人民政府将组织星桥街道办事处开展土地现状调查，对土地权属、地类、面积，以及农村村民住宅（含权属、面积等）、其他地上附着物和青苗的权属、种类、数量等信息进行调查确认，请有关单位和个人予以支持。

三、其他事项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在拟征收土地范围内暂停办理户口迁入、分户、房屋交易、翻（扩）建、装潢、核发营业执照、调整农业生产结构等不正当增加补偿费用的行为。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拟征收土地范围内抢种抢栽抢建，违反规定抢种抢栽抢建的，不予补偿安置。

本公告期限为 10 个工作日。

特此公告。

附件：拟征收土地范围示意图

杭州市余杭区人民政府

二〇二〇年十月二十八日

抄送：区公安分局，区住建局，区农业农村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星桥街道办事处。

